

# 基督徒文摘第四十一期

## 平心論基督教與科學

劉翼凌

【有些人認為基督教的道理是不合科學的】提到基督教與科學的關係，在不少人心目中，便已產生出一種不協調，不和諧，甚或互相排斥的感覺。有些歷史書籍，還特意標揚其事，下列數例，都是我們常聽見或遇見的：

(一)伽利略因為接受了一個新的天文學說，證明地球繞太陽而行，而與當時一般文化界及教會領袖所相信的太陽繞地球行之說不同，因此被當時的教會審問和定罪。

(二)著名的 Scope Trial 也是另一個常被引用的例子。簡單來說，這是由於一位教員在美國一所中學講授達爾文進化論，所引起的一次與當地教會衝突的風潮。

(三)某些英文欽定本聖經，仍沿用愛爾蘭主教 James Ussher 所編聖經年表，因而在創世記第一章第一節旁註上「主前四〇〇四年」，但今天人類學家、地質學家，均認為人類及地球歷史，遠超過六千年。如此看來，聖經所記載的，豈不與科學家們的發現，互相衝突？

在一般人心目中，這個可能便是他們的評語。至於他們的結論，更可以想像出來：基督教的道理，是落伍的，是不合科學的，將會被自然淘汰的。

【已往基督教與科學衝突的原因】前述乃是一個可悲的結論，但事實本身卻不是這麼可悲。現在，讓我們來細心分析，試發掘出一些往日基督教與科學「衝突」的原因來：

(一)出於超越自己範圍的言論：其中一個普遍的原因，就是無論科學家，或是基督教學者，在不知不覺間，常會發出超越自己範圍的言論。我們該明白，現今世上的學問廣博，設若我在文學上有湛深的造詣，對醫學卻是從未做過研究的，只不過有一般的醫學常識，這樣，我斷不敢對最新的醫學上的發現，隨便加以批論。否則，我便是發表了一些超越自己範圍的言論了。可惜有些科學家，以為在科學上的成就，便是一條萬能之鑰，縱然對基督教的道理沒有深入的研究，也可以妄加評語了。

同樣，十七世紀的教會，硬說從聖經的立場，只有太陽繞地球之說纔是真理，對伽利略從科學的立場，證明地球繞太陽而行的學說，並未有深入了解，便隨便指斥為異端。這是犯了一樣的錯誤。所以，每當我們談到一些科學立場評擊基督教的文章時，我們該試圖回答下列的問題：作者對基督教的道理是否有過第一手的研究？作者對基督教的認識是否正確？作者的立論中肯或是偏激？

(二)出於科學萬能的錯誤信念：另一個原因，就是不少科學家，或科學教員，常散佈一個錯誤

的信念，以為一切知識，必從科學途徑纔能得著；換言之，科學以外，便沒有真知識。這是由於科學突飛猛進，致令很多人對「科學的界限」有了一個錯誤的觀念，形成了科學萬能的信念。

其實，科學有它自己的界限與範疇，簡單說來，科學是用來研究宇宙物質的各種現象的；任何事物，離科學的範疇越遠，科學方法的準確性便越少，應用純科學方法的機會也越少。

我們知道心理學與社會學，都是新興的學科，因為它們研究的對象主要是人，而不是宇宙間的一般物質，所以便不能純全用傳統的科學實驗方法，客觀地放在試管內或顯微鏡下分析；正因如此，當社會學及心理學新興起時，倍受一般純科學(物理學、化學等)的科學家們所排斥，認為它們沒有資格踏入科學的門檻。但時至今日，那些純科學的科學家們，也開始了解到，真正的學問，並不為純科學所壟斷，在試管之外，也可以發現真理的。

再進到一個離科學範圍更遠的境界——音樂。當然，科學家可以研究「音法」、「音質」、「頻率」等問題。更進一步，技工可以用各種科學方法，來做成一座價值連城的電風琴。但是，鑑別一篇樂章演奏的美與不美，卻是超出科學的能力了。然而，我們能否因一篇樂章的美與不美，不能科學方法來檢定，便說音樂並不實在，或硬說世界上沒有音樂這一樣東西？

正如音樂一樣，基督教的信仰有它自己的範疇，人們不可以用科學方法來衡量它的信仰內容和本質；同樣地，人們也不能因此說它並不實在。

(三)出於認為科學是憑事實，而信仰是憑信心：還有一個原因，就是許多科學家認為信仰是憑信心，科學卻是憑事實；言外之意，就是信仰是無事實根據的，是盲目的，因為它只是基於信心。

但當我們細心地研究何謂科學方法時，我們便會發現，科學也離不了信心。原來整套科學的體系，也是建造在好幾個基本信念上，這些信念，構成了科學方法的每一環。

**【科學亦建基於一些不可能證實的信念上】**科學方法基本上是經驗主義和理智主義兩種求知的方法所組合而成的；經驗主義簡單說，是指憑著五官來取得對宇宙事物的認識，理智主義是憑藉邏輯，用推理的方法來引申出新知識；分析之下，這兩種方法，是建基於好些不可能證實的信念上。

茲舉出一、二點如下：

(一)對五官之信任：人類五官是否可靠，是無法證實的，因為我們對外界之接觸，全憑五官，離了它們，我們便甚麼都不得而知，更何來談得上去考究五官之可靠性？在此我們並不是說，人類不曉得五官常給我們一些錯誤的觀感，如把近的物體看為大，遠的則看為小；我們所指的，是人類對其五官所存基本的信念。不然，怎麼有人說，你若拿神來給我「看」，我便信祂了。一般的信念是，五官所能接觸的物體，便是真確的。

(二)宇宙的規律性：這又是另一個科學家們的基本信念；在西方建造的汽車，在東方同樣能使用，因為世界由不變的定律所管轄著。至少我們必須相信，宇宙間的一事一物，是有規律的，不是雜亂無章的。要不然，若東西方空氣的結構不同，水的成份不同，科學便沒有任何的建造「基地」。

但是，話得說回來，你怎麼能證實宇宙是有規律的，這個假設是無法「絕對」地證實出來的。

(三)管轄我們思想的定理，和管轄宇宙的定理是一致的：讓我們試舉一例加以說明：在思想的領域裏，一加一等於二；在現實界裏，一加一亦等於二。於是，我們可以說這兩者是相符的。但問

題是，數學家們算出來的一個新方程式，是否「放諸四海而皆準」呢？那麼，我們便要憑信心拿它來嘗試一下纔知道了。

讓我們認清楚一個事實：科學也是離不了信心和嘗試的，一次的失敗，引來了另一次的嘗試，漸漸地，一切都好像在進步了。

**【基督是一切問題的答案】**基督教的信仰，也是基於信心。信心使我們和世界的創造主重新建立起關係來。科學所能解決的，是宇宙間物質上的問題，但那些深一層，與人生有密切關係的問題，誰能給我們解答？例如：人生是甚麼？你從何處來？往那裏去？人生是有意義的麼？許多人帶著這些問題去叩「科學」之門。但恐怕有一天，「科學先生」會如此的回答他：「某某人哪！這些問題，不是我研究的領域，我能把物質分化成各種微粒，向你解釋物體的構造；我又能用變化無窮的方法，將各樣物體配合起來，發明出新的東西。但你若問我，你這個「創造」科學的「人」究竟是些甚麼東西，我便無能為力了；你們人類既能「創造」我，該比我更曉得回答這些問題吧！」

讀者啊！那答案並不是無法找到的。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約十四 6）。耶穌就是一切真理中的真理，祂也是引到那真理的唯一道路。

還有，真理與生命是連結起來的；你尋著真理，便尋著生命，便尋著生命的意義。——《福音集成》

## 福音故事

**【我已代你守衛】**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滑鐵盧戰役前夕，大雨傾注不止。拿破崙命令屬下選拔哨兵，警備那些具有戰略性的農田，以防德、英軍隊匯合。在拉海聖(La Haye Samit)的城牆外，有一廣大田間，一位屬於老衛隊的高大伍長，被派擔任哨兵工作。他在雨淋之下往來巡邏，十分困倦，漸漸覺得僵冷，心裏以為敵人決不會來，休息二十分鐘，大約不至會被官長發現。他向四面眺望一下，全無動靜，只聞大雨滴聲。他就爬入禾捆堆裏，呼呼睡去。那夜拿破崙不敢大意，親自四出巡查。各處哨兵俱都十分儆醒。當他來到田間，雨已停止，烏雲漸散。拿破崙用盡眼力，想找哨兵，卻是不見一人。他就輕步前行，仍舊不見步哨。月光透出，田間有物發光。他就沿光走去，發現槍枝放在濕地之上，哨兵酣睡禾捆之中。皇帝輕輕拾起槍桿，站在那裏守衛。月光照在哨兵臉上，使他驚醒過來，擦著眼睛，不見槍枝，趕緊爬了出來，看見皇帝那副嚴肅的眼睛。他就立刻跳了過來，向皇帝致敬，然後跪下支吾地說：「請皇帝親自刺死我。」據說，拿破崙答說：「伍長！你知道你明天的命運。但是聽著，我已代你守衛；你的命可以得救，重新警備。」你想，這兵士將要怎樣感激皇恩呢？這位士兵得免軍法的處死，乃是在於有一位代替他守衛的。感謝神！我們也有一位代替我們的，就是主耶穌，祂替我們死，也替我們活；我們都當感激祂這洪恩。「因基督也曾一次為罪受苦，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為要引我們到神面前...」（彼前三 18）。

**【蚯蚓招待記者】**一九六一年八月美蘇太空競爭中，蘇俄第一個太空人升空了，環繞地球十七圈，然後回到地球，洋洋得意，招待記者，大言不慚地說：「我已經上了天，我沒有看見神，我是最有資格證明沒有神的人。」許多記者也是無神論者，聽了都哈哈大笑。

過了幾天，美國記者去訪問葛理翰，問他對這件事的看法如何；他很幽默地說：「有一條蚯蚓冬眠之後，春天來臨，就從地裏鑽出頭來，在地面上轉了一圈，然後牠也招待記者，發表談話，牠說：『我已經來到地面，我可以證明沒有赫魯雪夫，因為我沒有看見他。』」

**【酒販的兒子擊碎自己腦袋】**有一酒販，開一酒店，賣酒給人，幾乎鄰近地區所有的男孩都給敗壞了。許多作父母的來找他，央求他不要把酒賣給他們的孩子；他告訴他們，賣酒是他的職業，他樂意賣酒給每個來買的人，來者不拒。慕迪曾跟他談福音；他嘲笑，並說沒有地獄，沒有未來，沒有報應。

他有一個兒子，他很疼愛他。歲遷月移，他的兒子漸長成為青年。他開酒店敗壞了許多人，結果也敗壞了自己的兒子，成為酒的奴僕，以致他的兒子感到人生痛苦，就用一把左輪手鎗對準頭不擊碎腦袋，結束此生。父親又活了一段時候，但過的生活如飲苦膽汁，直至悲悲慘慘地下到墳墓。他說沒有報應，但是臨到他的事實證明有報應。

**【種甚麼收甚麼】**一次，慕迪正要以「不要自欺，神是輕慢不得的；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加六 7)為題講一篇道。當他讀完這節經文不久，聽眾中有一人站起來說：「我不相信。」慕迪對他說：「我的朋友，這不會改變事實。真理就是真理，不管你相信不相信；謊言就是謊言，也不管你相信不相信。」

他不相信，也不要相信。聚會結束時，有一位警察在門口，把他逮捕了。他因偷竊被起訴，後被判刑十二個月。當他走進監獄時，他必然會相信：「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

**【我到底是虧本者】**有個地主財產豐富，牛群、羊群增加不息；若有人向他傳福音，他總是說：「我要先發財，然後纔注意這些事。」

有一天，他正在市場，突然發了大病；旁人送他回家，不久即死。在他將死的幾個鐘頭前，他自己說：「我到底是個虧本者，我雖賺得世界，但我賠上靈魂。」說時十分痛恨，除了他所積蓄不能帶走的錢財之外，他無更好的盼望與安慰。他就這樣地離開了世界，將要怎樣向神交賬？

**【安家天上】**古時有一國王，富甲天下，只是常常憂愁，要找快樂，卻找不著。後來聽說某處有一老人，十分聰明，能夠告訴人得樂祕訣。於是國王大張威勢，前去拜訪老人。老人住在一個山洞之中。王問老人說：「父老，我來見你，為要請教得樂方法。」老人沒有立即回答問題，只對國王說：「請讓跟隨你的人留在這裏，你可跟隨我來看看。」國王跟隨在他後面，朝著山路一步一步向前來到一大峭石，上插雲天，石頂有一鷹窩。老人指著石頂對王說道：「你望見那鷹窩麼？」王說：「望見了。」老人說：「你想牠為甚麼在那裏搭窩呢？」王說：「必是遠避危險罷！」老人說：「不錯。」

你可效法那鷹，就必快樂。你要把家安在天上，世上危難、煩惱之事不能搆到，就必快樂生活。」  
有了主耶穌就能安家天上。身雖在地，心卻在天，超越屬地一切危難、煩惱之事，過著喜樂的生活。

## 擴展與分裂時期

(主後 1789 年 ~ 1914 年)

(二)

【幾個重大的社會事件】本世紀發生了幾件對基督教具有重大影響的事件，茲略述如下：

(一)法國大革命與拿破崙：十八世紀末葉，由於法國政治的腐敗，以及羅馬天主教的壓迫，引起一般平民的厭惡和反抗，終至爆發法國大革命(1789~1815)。1792年，法國成為共和國；接著，法王路易十六伏法。當時，羅馬天主教佔有全國土地的一半，僧侶階級不事生產，還對平民強索各種什一捐，使平民對羅馬天主教反感至深，因此，法國大革命的動機，是為著反宗教權勢而戰。這與美國獨立戰爭的動機完全相反；美國的革命是為宗教自由而戰，而法國革命卻為推翻宗教，推崇理性而戰。可以說，法國新共和國，是建立在無神主義之上。

法國革命之發生，有如可怕的狂風怒潮，勢將掃蕩歐洲各國的教會、君王、貴族和一切固有的制度。歐洲的根基動搖了。因此，歐洲各國組織同盟軍，要把法國的革命打倒，但初期時，反為法國拿破崙所統率的軍隊所擊敗。拿破崙屢戰屢勝，很快地變成法國的民族英雄。他並於 1798 年侵入義大利，把教皇比烏六世擄至巴黎。拿破崙於 1804 年加冕為皇。他的軍事勝利與外交策略，把歐洲的地圖都改變了。但是他到底被歐洲的盟軍所擊敗，並於一八一五年被放逐到聖希里拿島(St. Helena Island)。是年召開維也納會議，歐陸各國極力想要回復到法國大革命以前的情形。

(二)歐美工業革命：「工業革命」一詞，最先出自法國作家筆下，但第一個將它普及化的人，則是英國經濟史學家湯恩比(A. Toynbee, 1852~1883)。他以「工業革命」來形容英國在 1760~1840 年的經濟發展。自此，這個詞語的意義廣為應用了，意義包括整個急劇改變現代社會的工業化過程。簡單來說，這個改革改變了大量人口的生活方式；自有文化以來，人類主要是以耕作為生，工業革命卻介紹新的工作和生活方式。

「工業革命」使大批人口從農村向城市湧進，並且隨之而產生了失業、貧富不均、工作壓力、道德腐敗等社會問題。這對教會而言，如何回應大眾的需求，乃是一項重大的挑戰。在開頭的時候，在肩負生活重擔的平民大眾眼中，基督教是屬於特權階級的教會。但是逐漸地，有些教會開始起來照顧工人階級，例如浸信會的「帳棚」和原始循道會，對於容納勞工特別有興趣。各宗派中都有人熱心於福音工作，藉此關心勞工大眾的屬靈需要。最出名的福音佈道家當推費尼和慕迪(Dwight Lyman Moody, 1837~1899)。此外，也產生了一些著名的慈善機構，如：卜威廉的救世軍、莫勒(George Muller, 1805~1898)開辦孤兒院等。

(三)廢除奴隸運動與美國內戰：十九世紀以前，歐美各地盛行買賣奴隸制度，基督教中有識之

士，特別是熱心宣教的福音派基督徒，竭力反對奴隸制度，因此深受那些販賣和擁有奴隸之士的痛恨，他們迫害了很多的宣教士。但到了十九世紀初期，歐陸各國逐一解放奴隸，剩下美國尚未對奴隸問題採取行動。

1820 年代，美國的廢除奴隸運動開始活躍起來，以漸進的策略，說服的方式來推行，但成效不彰。因此，在 1830~1860 年期間，反對奴隸制度的人們，用強硬並激烈的手段，甚至以暴力來解放奴隸。最後，終於引發了南北戰爭。

1860 年時，美國約有四百萬奴隸，其中四分之三是在南部，以種植棉花為業。是年，反對奴隸制度最力的林肯(Abraham Lincoln)當選美國總統。1861 年初，南方十一州陸續退出美利堅合眾國，成立南方聯盟，由傑佛遜(Jefferson Davis)出任臨時政府總統，遂爆發了南北內戰。1865 年 4 月 9 日，南方的李將軍(Robert E. Lee)戰敗投降，結束了長達四年的殘酷內戰。

這場美國的內戰，是基督徒打基督徒的一場悲劇，投入戰爭的雙方，都堅信是為公義而戰，也都運用聖經作支持，又向同一位神祈求勝利。南方的教會領袖，認為奴隸制度是神的旨意，所以他們是為神及宗教而戰；在他們看來，廢除奴隸運動，乃是來自無神論者。而北方的教會領袖，則認為南方的聯盟，乃是地獄的盟友，他們的領袖理應永永遠遠遭受報應。

戰爭結束後，南北兩方的教會，並沒有重大的改變，也沒有重大的事件發生。南方各宗派公會，宣稱他們仍然忠於原有的立場，保持他們慣常的基督徒型態與活動。

**【各種影響重大的思想運動】**十九世紀興起了很多新思潮，各對神學及基督教會發生了某些程度的影響：

(一)浪漫主義：歐洲人飽受戰禍煎熬之後，開始渴慕古時美善與安寧的情況，他們對超自然的事物，以及對自然的理想主義再一次深感興趣，結果便掀起了新「浪漫主義」運動(Romanticism)。浪漫主義對於文學、藝術和宗教，都曾發生特別的影響。浪漫派重新著重情感，主張從現代複雜的文明，回復到往日較簡單的生活。此種恢復包括對古代和中世紀的重新估價，並反對支配法國大革命的精神。這種重新估價，竟然使古代的羅馬天主教會成為理想化，於是有許多復原教徒決定回到羅馬天主教裏去。牛津運動(Oxford Movement)便是其中最明顯的例子；此運動的領袖紐曼(John Henry Newman, 1801~1890)，他從英國聖公會率領一百五十多個牧師回到羅馬天主教裏去了。

著名的浪漫主義神學家有：英國的柯爾雷基(Samuel Taylor Coleridge, 1772~1834)，和德國的士來馬赫(Friedrich Daniel E. Schleiermacher, 1768~1834)兩位。柯爾雷基認為理性主義是會令人死氣沉沉的機械化哲學；他的名作有：《平信徒講道集》(Lay Sermons)和《求知者懺悔錄》(Confessions of an Enquiring Spirit)等。士來馬赫主張宗教的基礎是內心的感受，而非理智或教義；他的名作有：《獨白》(Soliloquies)和《宗教與敬虔》(Religion & Feeling)。

(二)自由主義：浪漫主義是對理性主義的反動，而自由主義(Liberalism)則是延續理性主義的，它是變相的理性主義。自由主義的原則是出版自由、良心自由、結社自由，並且嚴格地分離教會與國家。自由主義的鼻祖當推黑格爾(George Wilhelm Friedrich Hegel, 1770~1831)，他是康德的門生，是十九世紀初期的著名宗教哲學家，他的學說深深地影響到當時的神學。自由主義神學

家則以立敕爾(Albrecht Ritschl, 1822~1889)為代表；他對形而上學表示懷疑，排斥教會教條及自然神學，集中注意力在歷史人物耶穌和祂的道德教訓上，認為靈性自由的人相聚自一起，那就是天國。

(三)無神主義：尼采(Friedrich Nietzsche, 1844~1900)是立敕爾的門生，他極端反對傳統宗教教義與價值觀，無情地攻擊基督教，聲稱基督教是一大咒詛、是人類永存不滅的污點；他甚至宣佈神已死亡，並斷言當基督教從已死的神的陰影中踏出來、明白到神果真死去時，便會瘋狂。但令人覺得諷刺的是，尼采本人在晚年時精神全然失常，瘋狂至死。

(四)進化論：在十九世紀初中期，基督教內部即有些懷疑論者出現。1838年，赫紐(Charles Hennell)出版了《基督教起源探究》(Inquiry Concerning the Origin of Christianity)，以科學方法質疑聖經無誤的理論。1860年，牛津的約屈(Benjamin Jowett)出版一篇名為「聖經解釋」的文章，提議用漸進啟示的科學角度來解釋聖經。而最令基督教受到衝擊的，乃是達爾文(Charles Darwin)的「進化論」。

達爾文在1859年出版《物種起源》(Origin of Species)，認為人類與動物之間雖有重大的分別，但此種分別只是程度而已，而不是類別不同。1871年，他又出版了《人類血源》(Descent of Man)，書中題出進化論，並作出人類與猿猴有共同祖先的結論，據此挑戰聖經是真理之源的講法，又質疑人類道德的獨特性質。達爾文後來臨死之前，雖悔改相信主耶穌，但他的理論已經來不及收回了。

(五)唯物主義：達爾文的進化論對馬克思(Karl Marx)影響甚深，他認為進化論是唯物主義的生物學基礎。馬克思是共產主義的設計者，他認為實體(reality)之基礎，不是絕對精神，也不是自然本身，而是物質；人類歷史，只不過是人與物質的關係的發展史。對馬克斯來說，歷史是趨向共產社會發展，那時再沒有私人財產，政府將管理一切。馬克思指出宗教，尤其是基督教，是令人痛恨的資本主義的核心問題；基督教與資本主義是一對親密伙伴，因此，他極力反對基督教。他說，「宗教是人民的鴉片」，這成了他的一句名言。但是，一直到現在，在共產國家內的基督教不但沒有被消除，反而日益興旺。

另一面，並不是所有的社會主義者都是反對基督教的，他們之中有些還坦然承認自己是基督徒，只不過對基督教相當冷漠。【未完待續】

## 慕迪傳略集錦(八)

【你以為這些慕道友是我所得的麼】慕迪傳福音，歐、美兩洲有百萬靈魂因他得救。一次，有人誇他是一有名的得人者；他卻不以為然地答說：「你以為這些誠懇的慕道友是我所得的麼？萬萬不如此。你看那邊跑著的青年，他的母親已經多年為他禱告；而我沒有為他流過淚。他的母親為他付了代價，我沒有。」

慕迪說，他能去英國帶進復興，不是因他本人的能力所成就的事，乃是由於倫敦一位時常臥病

在床的姊妹的迫切禱告，神纔催他去英國。

**【慕迪來到她所在的會堂講道】**一八七二年六月至九月，慕迪第二次來到英國，定下心意不在那兒講道，惟一心願要從英國的解經家多學一些聖經。但是一次，禱告聚會完畢，有人請他在倫敦北部的一個教堂講道；他勉強允諾。慕迪在那天早晨的禮拜講道，沒有一點精神，巴不得不來還好。晚上，慕迪再去講道時，很不樂意。那知當他開口講道，一切就都改變了，聽眾莫不肅靜細聽。慕迪的舌頭也鬆開了，話語如同活水江河流了出來，毫無疑義，神與他們同在。慕迪講完，請要相信的人站起表示，全體會眾都站了起來，甚至慕迪自己也感希奇。那天晚上，有四百人加入教會。

事後，慕迪查問，為甚麼那晚神的能力特別與他同在。原來倫敦有一姊妹，時常抱病在床，起初以為在世工作已經作完了；但是聖靈對她說，這病並非是神把她擺在一邊，乃是要她為著神來復興教會禱告。她就日夜為著這事禱告。一日，看見報載大佈道家慕迪的工作，深深覺得應該求主帶領慕迪來到她所在教堂領會。這事怎能成就呢？因為慕迪遠在大西洋的彼岸，她所在的會堂，又是倫敦一萬個會堂中的一個，怎能與他接洽？她只有為此擺上禱告，一直地在那裏禱告，及至她聽到慕迪來她所在的會堂講道，更是迫切禱告。神垂聽了她的禱告，所以神的能力特別與慕迪同在。神工作的原則，乃是根據神兒女們的禱告。

**【神何以重用慕迪】**慕迪為何被神特別重用？按照陶雷博士(Dr. R.A. Torrey)的考察，覺得他的生活有七個特長：(一)慕迪是一完全奉獻給神的人，他的二百八十磅軀幹，每盞斯都屬於神，他的全人，和他所有的一切，都屬於神。(二)他所以有那樣的靈力，惟一的原因，他是一個禱告的人。(三)他對神的話非常用功，而且照著實行；他每天清晨四時起身，閉戶讀經，終身不懈。(四)他是一個謙卑的人。(五)他對錢財毫不貪愛，生平雖遇許多發財機會，他都放棄了。(六)慕迪對拯救失迷的人，具有非常的熱情；他自得救後，就立志每天至少要對一個人傳講主耶穌，平生數十年，毫無間斷、懈怠。(七)他是一個受過聖靈的浸且被聖靈充滿的人；因著兩位屬靈姊妹的禱告，他第一次被聖靈充滿時，覺得非常的喜樂，後來就求神停手，因為他受不了。

**【你最認識我】**慕迪有一次，在一個地方講道，講得實在很好，很多的人受了感動。但有一個老年婦人，在慕迪講完之後，對他說：「你所講的，是從甚麼書上抄下來的，你怎麼可以這樣作？」好多人聽見這麼說，都很氣憤；慕迪卻落下淚來，對她說：「我想在這麼多人中，你最認識我；所以請你更多為我禱告。」

這是一個血氣破碎的人，是一個沒有「己」的人，纔能在那樣的場合中，說出那樣高的話來，難怪他在神的手中，作一個有用處的人。

**【對付魂使靈乾淨】**倪柝聲弟兄說，慕迪的出身是皮鞋匠學徒，是沒有經驗，沒有學問的人。他所講的道乃是七拼八湊的，這裏一點，那裏一點，從別人的道聽來，記下來作為自己講道的內容。在有一次的佈道會裏，約有五、六百人站起來表示信主。但有一位老年婦人到慕迪面前批評，說他甚



麼地方講錯了，又說他講的是從甚麼書上抄來的。慕迪聽了，掉下淚來說：「你知道我最多，請你多為我禱告。」這位婦人一生只作批評別人的人，她對慕迪所說的話固然對，但她的靈不對。慕迪卻與她相反，話語是有錯的，但他的靈是對的。此時慕迪的職事乃是在他的最高峰之時，他能如此的謙卑，乃是出於生命的。有人即使謙卑了，還是屬魂的。慕迪是一個這樣肯學習對付魂，使靈乾淨的人；所以神大用他。

【他已經失去了他的恩膏】一八九三年，芝加哥世界博覽會期間，慕迪先生曾向世界各地召集了一些最聞名、最能講解聖經的名牧師和傳道人來到芝加哥，擔任聚會講員。他說：「我許多年來都在環遊世界佈道，現在我願世界知名的傳道人就近我來。那些我所能請到最優秀的傳道人，用他們各人不同的言語，將福音講給眾人聽信。」於是他從英格蘭、蘇格蘭、愛爾蘭，以及法、德、奧、俄等國，邀請了出名的人來講道。其中有一位曾在本國為主重用過，慕迪先將他人請到諾斯斐特(Northfield)，然後再帶他到芝加哥。當他在芝加哥慕迪聖經學院演講廳第一次講道時，慕迪對陶雷(R.A. Torrey)說：「我要你聽聽這人，然後告訴我，你對他的意見如何？」所以當會眾聚集一堂，慕迪和陶雷就溜進會堂，在後座上坐下，不讓會眾注意他們。聽了少頃之後，慕迪悄然招手，叫陶雷跟他出來，進了他的辦公室坐下。慕迪問陶雷說：「你對他感想如何？」陶雷答道：「我無話可說。」但是慕迪說：「我卻有話可說，如果他願即時回家的話，我願如數照付請他來時所需之每一文的花費。他已經失去了他的恩膏。」

一個人失去了他的恩膏，乃是一件嚴重的事。慕迪常說，他寧願死，也不願失去為主工作所需有之聖靈的能力。然而我們若不為一項新任務，懇求聖靈再一次新的充滿，定然要失去我們的恩膏。

【追逐蜜露】一次，慕迪進入靠近黑門山的學校，聽見蜜蜂的聲音，就問那是甚麼？他們當中有一位說：「牠們正在追逐蜜露。」慕迪就追問：「蜜露是甚麼東西？」那人摘下一片栗樹的葉子，要慕迪用嘴嚐它。慕迪嚐了一下，味道好像蜂蜜。詢問之下，纔知康乃狄克山滿山遍谷剛剛降落「蜜露」，約有好幾百噸。至於這是從何而來，卻無人知道。

慕迪說，你想想看，如果地球上既無露水，也不下雨，那還值得我們居住麼？照樣，一個教會，若沒有屬靈的雨露，就如地上沒有雨露一樣，就會成為不毛之地。

詩篇中兩處題到教會有屬靈雨露蒙福興旺的情形：「你眷顧地，降下透雨，使地大得肥美；神的河滿了水；你這樣澆灌了地，好為人預備五穀...你的路徑都滴下脂油...草場以羊群為衣，谷中也長滿了五穀；這一切都歡呼歌唱」(詩六十五 9~15)。「看哪！弟兄和睦同居，是何等的善，何等的美。這好比那貴重的油，澆在亞倫的頭上，流到鬚鬚，又流到他的衣襟；又好比黑門的甘露降在錫安山；因為在那裏有耶和華所命定的福，就是永遠的生命」(詩一三三)。

【遍地綠野與全然枯乾】慕迪在加利福尼亞州時，第一次從內華達山脈下到聖克門多谷。他驚奇地發現，有一遍地全是綠色的農場，許多樹木花草，一片青綠，美麗異常。但是就在其一籬之隔的別塊地上，卻是全然枯乾，連一滴露水也沒有，如同基甸第二次所試的羊毛，別的地方都有露水，獨

羊毛是乾的，一滴露水也沒有。

「我要淨光的高處開江河，在谷中開泉源；我要使沙漠變為水池，使乾地變為湧泉。我要在曠野種上香柏樹、皂莢樹、番石榴樹，和野橄欖樹；我在沙漠要把松樹、杉樹，並黃楊樹，一同栽植；好叫人看見、知道、思想、明白，這是耶和華的手所作的，是以色列的聖者所造的。...我要將水澆灌口渴的人，將河澆灌乾旱之地；我要將我的靈澆灌你的後裔，將我的福澆灌你的子孫。他們要發生在草中，像溪水旁的柳樹」(賽四十一 18~20；四十四 3~4)。

為著教會能得豐盛的生命，必須向神求聖靈的澆灌，膏油的塗抹。我們這樣地求，神必賜給：「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何況天父，豈不更將聖靈給求祂的人麼」(路十一 13)？

【基督的愛激勵我們】慕迪說，我覺得很厭倦，聽人家喊著：責任！責任！你會聽見許多人說，去作這個，去作那個，這是他們的責任。我的經驗認為這樣的基督徒能有所成就的不多。難道沒有比責任更高一層的服事麼？難道不能不為了愛祂，而為祂工作麼？有了愛的力量激勵我們，作起事來，便不覺得費心費力了。

作了基督徒，實在應先認識主愛的長闊高深是過於人所能測度的，然後得神一切所充滿的，充滿了他們。這樣，神便能照著運行在他們心裏的大能大力，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超過他們所求所想的；這豈非比為責任而作更高一層麼？基督徒的榮神益人，教會的復興全在於此。— 林元度《圍著我們的雲彩》

## 喻道故事

【愛即城牆】從前希臘有個城市叫斯巴達。當時，所有的城市都圍著很高的城牆。有一次，隔鄰的國王應邀來斯巴達訪問。他很驚奇地問斯巴達王說：「為甚麼你的城市沒有城牆？」斯巴達王領他到窗邊往外看，說：「在那裏有許多我的人民，我深愛著他們，他們也深愛著我；所以，一旦城市遭遇危急，他們全都會成為這城市的城牆。」

「愛」所統治的地方不需城牆；若信徒中間真正彼此相愛，就不必怕仇敵魔鬼的攻擊了。

【兩小時與兩分鐘】美國內戰打到第三年(1863)七月初時，南北兩軍在賓州蓋提茨堡展開慘烈殊死戰，最後北軍獲勝，但雙方傷亡極重。死者埋於沙場，另在墓地附近建一紀念碑。那年十一月十九日，共有一萬五千人參加獻碑典禮，大會特邀請著名演說家艾維雷特(E. Everett)及林肯總統致詞。艾氏用兩個小時朗誦他詞藻華美的講稿，但是台下反應平平。林肯接著只用兩分鐘，重申民主與自由之真諦，大家不僅聽懂，並且深受感動。艾氏講的話早已成為過去，歷史卻永不會忘記林肯那篇簡短又有力的「蓋提茨堡演說」(Gettysburg Address)；今日許多國家的學校，也都將它列入課本。

想到我們作為神真理出口的人，必須好好準備；若只滔滔善辯一小時，則不但對不起饑渴的弟

兄姊妹，更是得罪了神。不限定主日崇拜的講員，連其他各種聚會的講員或教師，都該有這樣正確的心志。

【人們常為虛無的事憂慮】有一個故事說，某一個人以為在他的胃裏有一隻貓。這事使他苦惱不已。這個幻想強烈得使他真的覺得貓在他肚子裏跳動。有一天，他因為要割除盲腸住進醫院，醫生想：何不同時也醫治他的幻想呢？於是他們費一番工夫找來一隻小黑貓，準備在他清醒過來時拿給他看。當病人甦醒時，醫生說：「你看，你肚子裏的壞傢伙，我們抓到牠了。以後你可以安心了。」病人看了一眼說：「糟糕，你們抓錯了，找我麻煩的是一隻『白貓』啊！」

這是多麼可笑的故事，因為那人的毛病出在他的思想。但如果我們為明天或將來的事發愁，我們患的不也是「白貓症」嗎？

我們所煩惱的事，多數並未發生，以往的經驗證實了這一點。如果我們花許多時間去為還沒有到來的事情擔憂，這種患得患失的態度實在是多餘的！

【掛慮太多】一天，有一個太太出去打水，看見井邊有一個女孩子坐在那裏，雙手托著下巴出神，太太就問那個小女孩兒：「小妹妹呀，你來這裏想甚麼？」

「我在這裏想，我不久就要長大了。」

「長大了很好啊，人人都要長大的呀！」

「因為我長大了之後，就要出嫁了。」

「是呀！男大當婚，女大當嫁，長大了出嫁，不是很好嗎？」

「是呀，可是我出嫁了之後，就會生孩子。」

「生孩子很好嘛！這一代又延續後一代，而且有一個小寶寶作伴，不是會帶給你很多的喜樂嗎？」

「是呀！可是我是想，這口井這麼低，孩子出來玩耍，萬一落到這個井裏面去，那怎麼辦呢？」

這麼小的一個女孩子，居然會想得那麼遠，真是杞人憂天。但是人不就是常常懷有太多的掛慮嗎？

【烽火鐘聲】法國拿破崙於一八〇五年稱帝，次年便揮軍入侵義大利，又馬不停蹄猛撲奧國，陷其音樂大城維也納；英、奧、俄、瑞典四國聯軍也無法擋其攻勢，史稱此役是他最輝煌之勝利。可是，當法軍挺進至奧國小村非克(Feldkirch)山上時，卻發生一件難以置信的奇事，可以用來說明禱告能獲得意想不到的功效。

原來該地村民因十分懼怕，入夜後即紛紛跑到教堂避難。牧師見狀，立刻召集眾人說：「我們一向想靠自己，但今天已證明我們的力量實在有限。請敲所有的鐘，叫大家都來禱告，讓我們把這事交在神手中，求祂救我們脫離強敵。」未幾鐘聲齊鳴，法軍突然聽見鐘聲不停，誤以為對方救兵已經趕到，因此纔敲鐘慶祝，遂連夜拔營逃走。

# 詩歌故事

願我愛你更深(More Love to Thee, O Christ)

- (一) 願我愛你更深！ 愛你更深！  
哦主，聽此求懇， 成全此心。  
我心真是切慕： 愛你更深，我主，  
愛你更深， 愛你更深！
- (二) 前我追求世福、 貪享安樂，  
今只尋求基督， 解我乾渴；  
我今惟獨切慕： 愛你更深，我主，  
愛你更深， 愛你更深！
- (三) 差遣痛苦、傷悲， 將我試煉；  
主，你使者何美！ 其歌詞何甜！  
我同它們唱出： 愛你更深，我主，  
愛你更深， 愛你更深！
- (四) 直到呼吸漸促， 歌聲漸收，  
我心仍要發出 臨別節奏，  
且要永遠渴慕： 愛你更深，我主，  
愛你更深， 愛你更深！

—《詩歌選集》第 358 首；《聖徒詩歌》第 224 首

本詩作者普蘭蒂斯夫人(Mrs. Elizabeth Payson Prentiss, 1818~1878)，生於基督徒的家庭中，父親是教會中知名之士，因此她自幼便接受神的救恩。長大後從事教育工作多年，造就不少學生子弟。她有文學的根底，所寫的故事和兒童讀物，都很成功；曾作過一本靈修小說《向天去》，銷路頗廣。據認識她的人說：「她是一個兩眼晶瑩的小婦人，富幽默感，無論在家或在外，都是一個愉快的人。」她的丈夫在神學院裏執教，也曾在紐約作過幾年牧師。

結婚後十一年(1856)，當地瘟疫流行，家裏親愛的子女全都陸續夭折。當時她本體弱多病，加上此一沉重的打擊，幾乎力不能支。在他們遭遇不幸的日子裏，教會中弟兄姊妹們非常同情，不但給予安慰，且輪流幫助家務。但普蘭蒂斯夫人悲痛逾恆，幾乎不能接受安慰，達數星期之久。

某日，普蘭蒂斯夫人對她的先生說：「喬治，現在家人斃喪，希望破滅，了無生趣，除了消極地虛耗年日，我們還能作些甚麼呢？」

她丈夫滿了愛憐、傷感，卻又堅強地回答說：「這麼多年來，我們一起教導別人信靠主，現在正是以身作則，把我們所信仰、所教導的表現出來的時候。」

她說：「可是我有時幾乎片刻也活不下去，此生漫漫長日，實在難捱！」

普蘭蒂斯牧師勸導說：「神使苦難臨到我們身上，正是因為祂愛我們，目的要造就我們，叫我們制服並運用它，使成為榮耀神的良機。」

幾分鐘的沉寂之後，普蘭蒂斯夫人抬起頭來說：「你上星期日講道時所說的一句話，我銘記在心，給我在悲痛中極大的幫助。」

「甚麼話？」

「你一再說，『愛能使靈魂不致盲目』。」

「親愛的，實在如此。愛主能使我們心靈的創傷得著醫治；我們若減少愛祂的心，就更難在傷慟中站立得住了。」

晚飯前，普蘭蒂斯牧師外出探訪；普蘭蒂斯夫人獨坐客廳裏，翻開聖經，有時默默的念，有時高聲朗誦。旋即把聖經放在一邊，拿出一本聖詩，尋找一些在同樣情況之下，若干其他的信徒勝過苦難的詩歌，盼能藉此獲得亮光與安慰。她就在這樣的景況中得到靈感，寫出這一首詩歌，但最後一節當時並未寫完；她自己也不覺得滿意，所以放在抽屜裏很多年，直到十三年後纔拿出來給她先生看。1869年印成單張分送給朋友。在付印之前，用鉛筆加上最後一行。

杜恩(William H. Doane)在1870年將其配上曲子，因與詩意極其調配，唱時頗能激發人愛主的心情，立為美國各地教會聖徒所愛唱。不久傳至世界各處，譯成許多種語言，使多人受此詩的影響。1878年8月13日普蘭蒂斯夫人息勞舉行葬禮時，她的朋友們在墳地同唱此詩。

## 信心生活的秘訣(四)

慕安得烈

【愛的順服】「你們若遵守我的命令，就住在我的愛裏；正如我遵守了我父的命令，住在祂的愛裏」(約十五 10 原文)。常有人問：「我怎樣纔能一直住在基督裏？怎樣纔能完全為祂活著？因為這是我所渴望的，也是我熱切的禱告。」在我們所引的經文中，主很簡單、但意義深遠的回答了這問題：「遵守我的命令」。這乃是住在祂裏面惟一、確實、並有福的途徑。「你們若遵守我的命令，就住在我的愛裏。」愛的順服，乃是享受祂愛的途徑。

請注意，在最後一晚主曾多次說到這件事：「你們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這人就是愛我的；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我也要愛他」；「人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道；我父也必愛他，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裏去，與他同住」(約十四 15, 21, 23)。在十五章有三次講到：「如果我的話住在你們裏面，凡你們所願意的，祈求就給你們成就」；「你們若遵守我的命令，就住在我的愛裏」；「你們若遵行我所吩咐的，就是我的朋友了」(約十五 7, 10, 14)。一共有六次主把遵守祂的命令和愛祂連在一起，並且跟著有一個偉大祝福的應許，就是父與子要住在我們心裏。使我們遵行祂命令的愛，乃是住在祂愛裏的惟一途徑。我們和基督的所有關係中，愛是一切。並且基督對我們的愛，以及我們對祂的愛，都從我們對弟兄的愛上纔得著證實。

但接受這樣教訓的信徒是何等的少呢！許多人都安於這種想法：「愛的順服，是不可能的。」他們不相信藉著神的恩典，我們能蒙保守脫離罪。他們不相信新約的應許：「我必將我的靈，放在你們裏面，使你們順從我的律例，謹守遵行我的典章」（結卅六 27）。他們不能想像對於一顆完全降服、並單單奉獻給基督的心，祂能夠使我們以為無法達到的事成為可能；也就是愛祂，遵守祂的命令，住在祂的愛裏。

聖靈要成為基督在他們裏面生命的能力，這是神奇妙的應許，也保證他們會實在的愛祂，並遵行祂的話。那就是住在基督裏的偉大秘訣，也是得著神和基督內住的秘訣，且是有效的藉禱告，把神的祝福帶到他們一切工作上的偉大秘訣。

**【聖靈的應許】**「我若去，就差保惠師到你們這裏來。祂要榮耀我；因為祂要將受於我的，告訴你們」（約十六 7，14）。當時釘十字架的基督，就要在天上的寶座上得到榮耀；從那榮耀裏祂要差下聖靈來，進入祂門徒們的心中，在他們裏面榮耀祂。那位釘十字架並得榮耀之基督的靈，要成為他們的生命，使他們與祂有交通；並成為他們服事祂的能力。聖靈乃是以神聖榮耀之靈的身分臨到我們身上。因此，我們就以祂這樣的身分來迎接祂的來臨，並要絕對降服於祂的引導。

是的，那位參透神深奧之事的聖靈，那位住在神本源的聖靈，那位曾與基督經歷世途、並引領基督死於十字架的聖靈，那位父和子的靈，要來臨並住在門徒們的裏面，使他們能感覺到那位得榮耀之基督的同在。乃是這位可稱頌的聖靈，要成為他們的能力，來過一種因愛而順服的生活；並要成為他們的教師和首領，使他們能求神從天上賜下他們所需要的祝福。乃是藉著祂的大能，他們纔能勝過神的諸般仇敵，並把福音傳到地極。

教會今日嚴重的缺少這位神的靈，缺少這位基督的靈。她不斷的使這位聖靈擔憂，因此她的工作纔如此軟弱、不能結果，這是甚麼原因呢？

這位靈就是神。祂以神的身分來要求得著我們的全人。我們太把祂當作是基督徒生活中的幫助者，我們不知道我們的心和生活，必須完全且不斷的在祂的管制之下；我們每一天、每個時刻，都必須被聖靈所引導。因著祂的大能，我們的生命就直接且繼續的住在耶穌的愛和交通裏。因著前述的愚昧和鬆懈，就難怪我們不相信這個偉大的應許：我們若在愛裏來遵守祂的命令，就能常住在基督的愛裏；這也說出為甚麼我們沒有勇氣來相信基督的大能大力，會在我們裏面並藉著我們工作。也無怪乎祂那神聖禱告的應許，是我們所無法得到的。那位參透神深奧之事的靈，要求得著我們全人的最深處，並要在那裏啟示基督為主為王。

這應許正等待著要實現在我們的生活中：「祂要榮耀我；因為祂要將受於我的，告訴你們。」讓我們就在今天降服自己，並即刻用我們的全心來相信這應許。基督等待著要成全這件事。

**【在基督裏】**「到那日你們就知道我在父裏面，你們在我裏面，我也在你們裏面」（約十四 20）。我們的主曾說到祂的生命是在父裏面：「你們當信我，我在父裏面，父在我裏面」（約十四 11）。祂與父並非相鄰的兩個人，他們乃是在彼此裏面。雖然主在地上作人，祂仍住在父裏面。祂所作的一切，都是父在祂裏面所作的。

這個神聖屬天的生命，就是基督在神裏面，或者是神在基督裏的那個神聖生命。這乃是一幅圖畫，也是一個保證，說出我們在地上在基督裏的生命該有的情形。在基督裏就著神聖生命的本質來說，子是在父裏面；而且我們也必須知道，我們是在基督裏，並且要一直活在這樣的信心中。這樣我們就會認識，父怎樣在基督裏作工，基督也照樣要在我們裏面作工，只要我們相信我們是在祂裏面，並且把我們自己降服於祂的能力。

子怎樣等候父，父又藉著祂來作工；照樣，門徒們也要在禱告中，把他們在地上所要作的事告訴主，祂就會成就。他們在祂裏面的生命，乃是祂在父裏面生命的反映。正如父在祂裏面作工，是因為祂活在父裏面；基督也照樣因為他們活在祂裏面，而在他們裏面作工。

但是除非聖靈降臨，這件事無法實現。為此他們必須等候，直到他們得著了從上頭來的能力。為此他們也要藉著天天的交通和禱告住在祂裏面，使祂可以在他們裏面作祂所曾應許過的更大的工作。

教會是何等的不明白，她得著能力的秘訣乃與基督一樣，就是住在父和祂的愛裏。服事主的人何等不明白，他們有一個偉大的目標，就是天天並時時住在基督裏，這乃是他們配被主用來為祂得著靈魂(傳福音)的惟一途徑。若有人問說，講臺今日所失去的「秘訣」是甚麼？那就是：「到那日，」——就是當聖靈充滿你們的心時——「你們就知道我在父裏面，你們在我裏面。」

可稱頌的主阿！我們懇求你，教導我們毫無保留的把自己降服於聖靈，並能每天格外注意等候祂的教導，使我們也能知道這有福的秘訣，乃是你怎樣在父裏面，父又藉著你來作工；照樣，我們是在你裏面，你也藉著我們來作工。滿有恩典的主阿！我們謙卑的、熱切的懇求你，在所有尋求要為你作工的兒女身上，求你樂意傾倒下施恩和懇求的靈來，使我們若不得著聖靈的充滿，就無法安息。

**【住在基督裏】**「你們要住在我裏面，我也住在你們裏面」(約十五 4 另譯)。我們的主在約翰福音十四章中，說到我們與祂的聯合，就像祂與父聯合一樣。祂在十五章中，就用葡萄樹和枝子的比喻，來加強說明這關係，為要使那些使徒們，以及一切為祂傳揚福音的僕人們知道，他們絕對需要天天與祂有豐滿交通的生活——「你們要住在我裏面」。

一面，祂指著祂自己和父說：「我是如何真實的並完全在父裏面，你們也要同樣的在我裏面。」然後，祂又指著葡萄樹說：「枝子在葡萄樹上是如何的真實，你們在我裏面也是這樣。現在父怎樣住在我裏面，在我裏面作工，我就作成祂在我裏面所完成的；並且枝子住在葡萄樹裏，葡萄樹又把生命和力量供應給枝子，枝子就接受了並且結出果實來；這件事對葡萄樹是如何的真實，你們也要同樣的住在我裏面，接受我的力量；我就要用大能大力在你們裏面並藉著你們來作工。」

親愛的神的兒女阿！你們雖曾多次默想過這有福的經文，但是你們是否感覺到，如果你們想讓基督的大能，照著祂所願的，作工在你們裏面，你們豈不是還有許多功課要學習麼？最大的需要乃是，花時間在聖靈的大能中等候主耶穌，直到這兩個偉大的真理，完全的支配了你的全人：基督是在神裏面——這是從天上來的見證；枝子是在葡萄樹上——這乃是所有天然界的見證：天上的律，和地上的律聯合起來呼召我們：「要住在基督裏。」「住在我裏面的...這人就多結果子」(約十五 5)

原文)。果子，更多的果子，許多的果子！這是基督所想要得著的，祂也為此作工，並要確實的把這個賜給凡信靠祂的人。

基督對那些最軟弱的神的兒女們說：「你們是在我裏面。」「住在我裏面的...這人就多結果子。」對那些最剛強為主傳信息的人，祂沒有其他更高的話，仍然是：「住在我裏面的...這人就多結果子。」基督對所以的人的信息都是這樣：要天天、繼續、不間斷的，住在基督耶穌裏；這是有能力、有祝福之生活的惟一條件。要花時間，並讓聖靈把住在祂裏面的秘訣重新說在你裏面。這樣，你們纔會瞭解祂話語的意義：「這些事我已經對你們說了，是要叫我的喜樂，存在你們心裏，並叫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約十五 11)。「你們信不信我能保守你們一直住在我的愛裏？」是的，主阿——「不要怕，只要信」(可五 36)！

## 認識基督教科學會

【基督教科學會歷史簡介】「基督教科學會」(Christian Science)的創始人艾迪夫人(Mary Baker Eddy, 1821~1910)，被譽為十九世紀美國最傑出的女性之一，是個極富傳奇色彩的人物。五十歲前，她百病纏身，婚姻失敗，與家人失和，孤苦無依；當她以八十九歲高齡病逝時，她已集名譽、財富、權力於一身，成為數以萬計信徒臣服的宗教領袖。

艾迪夫人出生在新罕布夏州康科城(Concord)附近的小農莊，父親是嚴謹的改革宗教友，對於加爾文的教訓恪守不渝，但她對預定論卻是激烈反對，因而與她父親意見不合。早年因健康欠佳而輟學。少年時代的艾迪夫人，已遭受到疾病的折磨、信仰的衝突並與家人失和的痛苦。

她二十二歲時結婚，但半年後丈夫便病逝。後來她另與一位牙醫結婚，但她的第二次婚姻並不美滿，終以離婚收場。由於她一生飽受肉體和精神的折磨，因此對「健康與醫術」很注意追求。一八六二年，聽說有一位能叫人不藥而癒的「心理治療者」昆碧(Phineas P. Quimby)，乃毅然往訪求醫，首次會面，她即宣稱自己已得痊癒，遂對昆氏的醫術非常激賞，追隨昆氏左右達數年之久。

一八六六年，是艾迪夫人一生中最重要的年份——昆碧去世，與第二任丈夫分居，再加上發現了「基督教科學」——在一次意外中跌倒受傷，自稱傷勢嚴重，無生存希望，三日後讀了馬太福音九章二至八節耶穌醫好癱子的故事，竟立刻康復了，因而發現了「基督教科學」。自此，她混合了昆碧的方法——用思想醫病和催眠術——和她所瞭解的基督教思想，開始倡導所謂的神醫運動。她的第三任丈夫艾迪(Asa Gilbert Eddy)，原是她的小學生，也是第一位自稱為「基督教科學行醫者」(Christian Science Practitioner)。

一八七五年，艾氏出版了《科學與健康——附解經之鑰》(Science & Health with Key to the scriptures)一書，宣稱此書乃是神逐句口授經她筆錄的啟示，因此她明訂這一年就是基督復臨的時候。一八七九年，艾氏正式成立「基督教科學會」，將她的醫療事業擴展成為宗教活動，而以《科學與健康》一書為該會的教科書和教義權威。



**【基督教科學會的現狀與作法】**「基督教科學會」單是在美國就至少有二千間教會，還有為數不少的教會遍佈在世界上說英語的國家如英國、加拿大、澳洲、紐西蘭等，以及西德，教友總數不下百萬人。該會除了出版大量書籍外，還印製了數以千計的各種小冊子和單張，並且出版了各類報刊雜誌，其中以《基督教科學箴言報》最為著名，另有《基督教科學前衛週報》、《基督教科學月刊》、《基督教科學先鋒月報》、《基督教科學季刊》等。

「基督教科學會」從不講道，這是他們的特徵之一。教會沒有「傳道人」講道，但有所謂「讀經者」宣讀聖經和艾迪夫人的著作。艾氏在教會中享有無上的權威，他們的《教會手冊》規定，任何加入教會三年以上的教友，收到兩日前的通知，就要到艾氏的家庭服務，為期不超過三年，違者開除會籍。艾氏又自視為啟示錄十二章所說的那位婦人，帶來啟示之光。雖然「基督教科學會」並沒有正式把她當神明供奉，但艾氏有意把自己神化。她不許教友稱呼生母或艾氏以外的任何女性為母親。她把主禱文的第一句修改和解釋為「我們的父母神」。所以有些基督教科學派的人士說：「耶穌基督是神父性的男性代表；在這個時代，艾迪夫人是神母性的女性代表。」這雖不是他們教會官方的立場，但卻是許多教友的看法，相信艾氏亦會暗暗嘉許。這些妄自尊大的行徑，正是聖經所批評的「大罪人和沉淪之子」的表現(參帖後二 1~4)。

**【基督教科學會的吸引力】**「基督教科學會」的增長，似乎較摩門教和耶和華見證人略為遜色，但它的影響卻有過之而無不及。「科學會」發展迅速不無理由，普林斯頓大學基督教歷史教授荷頓·戴維斯(Horton Davis)舉出幾個理由，撮要如下：

(一)艾迪夫人給許多神經過敏和沮喪的人一種新鮮的、幸福的感覺。在一個物質主義的時代，她強調生命的屬靈意義，並且重新發現基督教藉心理治療的醫術。

(二)她認為遵循神的旨意和基督的教訓是人生幸福的源頭。

(三)她注重那給許多基督徒忽略了的每日定時默想聖經的操練(當然要依據《科學與健康》一書來作)。

(四)她否定那些不受歡迎的有關神的看法，主張神不會叫人遭受痛苦。

(五)她表明女性也可以在有組織的宗教運動中擔當重要的任務。

除了上術的原因之外，我們也不能抹煞艾迪夫人確實促使現代的醫學重視身體健康與心理健康的關係。這些主張，我們不知道應否是艾迪夫人的貢獻，但是，她的理論，對現代許多心靈受到創傷和逃避現實的人，卻具有相當的吸引力。

**【基督教科學會的錯謬】**「基督教科學會」像其他的旁門及異端一樣，自認為是最純正的、最原初的基督教。他們雖然想把自己列在復原教的行列，可是他們的教義卻與正統的基督教大異其趣。「基督教科學會」的教義其實攙雜了印度教、黑格爾的哲學和信心治療(不一定是基督教的)的理論而成，其中非基督教的因素較基督教的因素為多；而他們的主張不單沒有科學的根據，且簡直與科學相違背。故此，我們可以肯定的說，「基督教科學」既不是基督教，也不是科學。「基督教科學會」的錯謬至少有下列幾大項：

(一)否認聖經的最高權威：雖然艾迪夫人說過，聖經是她唯一的權威，但事實上，《科學與健康》纔是「基督教科學會」的最高權威。他們相信艾迪夫人蒙受神直接的啟示，而艾迪夫人說她得到的啟示，是「最後的啟示」。艾迪夫人認為聖經古抄本有許多明顯的錯誤，證明人為或人為的事物滲進了神聖的記載中，以致原本是神的靈所感動的話語，已被弄得面目全非。因此，當她發覺自己的理論與聖經相矛盾時，她不但不承認自己的錯誤，反而指稱聖經的記載發生錯誤。由此可見，「基督教科學會」否定了聖經的最高權威。對他們而言，《科學與健康》這本書，不僅是用來解釋聖經的鑰匙而已，它實際的地位已經超過聖經了。

(二)主張泛神論：艾迪夫人所說的神，乃是指一個萬有的神聖原則：生命、真理、慈愛、靈和心智就是神，神是一切的一切。她認為「耶和華」乃是一個受猶太人崇拜的宗族之神，是好戰的「一個武人」，而非真神；真神乃是生活和慈愛所依據的原則。

歸結艾氏的理論，她所相信的神是一切，一切就是神。祂就是心智，就是善。換言之，心智和善就是神。由此可知，她的信仰是徹頭徹尾的泛神論。艾迪夫人有時論到三位一體，但也不是指有位格的神的三位一體，而是生命、真理和愛這三個所謂神聖原則的結合。

(三)否認耶穌基督的神性：艾氏把耶穌和基督分開，認為拿撒勒人耶穌只是一個屬肉體而會朽壞的人，而基督則是屬靈且永存的；耶穌的人性和基督的神性是互不相通的，所以她不承認有「道成肉身」這回事。基督是一個永恆的觀念，耶穌是這個觀念的暫時的形式而已，所以祂並非神，正如祂自己宣稱，祂只是神的兒子而已，因此不能把耶穌看作與神同一。

艾氏又認為耶穌從未死在十字架上，所以沒有所謂「死而復活」這一件事。耶穌的眾門徒，原先誤以為祂死了，並被埋葬在墳墓裏，實際上，耶穌並沒有死，祂在狹窄的墳墓裏仍然活著；直到後來門徒們看見祂，知道祂「沒有死」，他們就因此而醒悟，超越過物質的感覺，而變得更屬靈，更明白主耶穌的教訓了。

(四)否定物質、罪惡、疾病和死亡：艾氏曾經把她思想的要義，總結為四個否定——否定物質、否定罪惡、否定疾病和否定死亡。她認為世界上根本沒有「物質」這回事，因為在物質裏根本沒有生命、真理和智慧；她也認為罪惡並非真實，因為它是善的反面；她同時又認為疾病和死亡都不過是幻覺。

「基督教科學會」主張物質、罪惡、疾病和死亡都不是事實，而是由於錯誤的信仰觀念而產生的幻象罷了。他們勝過物質、罪惡、疾病和死亡的方法，就是藉著否認它們，來挪去它們的假面具，指出其幻覺，這樣就可以征服它們了。但是最叫「基督教科學會」覺得尷尬的，就是艾迪夫人自己竟也勝不過死亡，別人怎能證實死亡是虛假的呢？

(五)否定救贖的需要：艾迪夫人不期望基督作代贖的工作，因為罪惡是不存在的。基督的工作只是以身作則，現身說法，道明真理和真正的人生，從而糾正人們的思想和信念。所謂救恩，只是不再相信罪惡是事實而已。這些言論，除了與聖經一貫的真理矛盾之外，本身也自相矛盾。「科學會」宣揚一種解脫罪惡、疾病和死亡的完備救恩，消除一切罪惡、疾病和死亡。可是，既然這些東西是不存在的，何需救恩？如果對某些人來說是存在的，「科學會」的論說則又不能貫徹了。

# 賠罪和賠償

倪柝聲

【無虧的良心】我們信主之後，如果得罪或虧欠了甚麼人，我們應當學習賠罪或賠償。我們一面要在神面前認罪，一面要在人面前賠罪和賠償。否則，我們的良心，就很容易變成剛硬。良心一變成剛硬，就會有一個基本的困難發生，那就是神的光很不容易在我們身上照亮。

有一位主僕常喜歡問人一句話：「你最近一次的向人賠罪，是在甚麼時候？」因為人得罪人是常有的事，如果人得罪了人而沒有甚麼感覺，這就證明這一個人的良心有毛病，不夠正常。所以，只要看你最近一次向人賠罪離開現在時間的長短，就能知道你與神中間有沒有出事情。我們要活在神的光中，就需要有一個能感覺的良心。要我們的良心有感覺，我們就得在神面前定罪為罪，我們也要向人賠罪或賠償。

但我們不要作過度的事。如果我們所犯的罪，只得罪神而與人無關的，那就只需要向神認罪，絕不需要向人認罪。甚麼種的罪是得罪人的罪呢？得罪了人，虧欠了人，應當如何賠罪、如何賠償呢？我們要清楚知道這些事，就要好好的來查看聖經。

【利未記第六章的贖愆祭】贖愆祭有兩方面：利未記第五章是告訴我們，對於那些零零碎碎的罪，應該在神面前認罪，獻上祭求神赦免；第六章則告訴我們，如果在物質上得罪了人，光是在神面前獻祭還不夠，還應該向著所得罪的人去賠償。我們絕不能求神代替被我們所得罪的人來赦免我們的罪。因此，我們要把利未記第六章的贖愆祭來看一下：

(一)幾樣虧欠人的罪：「若有人犯罪，干犯耶和華；在鄰舍交付他的物上，或是在交易上，行了詭詐，或是搶奪人的財物，或是欺壓鄰舍，或是在撿了遺失的物上行了詭詐，說謊起誓，在这一切的事上犯了甚麼罪」(利六 2~3)。這裏說到六樣虧欠人的罪；而所有虧欠人的罪，也都是干犯耶和華的。神的兒女如果犯了這六樣的罪，必須好好的對付：

第一，在鄰舍交付他的物上，行了詭詐。別人託管的東西，有，變作沒有；多，變作少；好，變作壞；這都是詭詐，這在神面前是犯了罪。我們對於人所交託的東西，不只不應該行詭詐，並且應該忠心保管。如果因為你的不忠心而出了事情，這也是虧欠人的。

第二，在交易上行了詭詐。在買賣上撒了謊，用不正當的方法去營利，把不該得的東西變成自己所有的，這也是虧欠人罪。

第三，搶奪人的財物。沒有人可以用搶奪的方法去得著任何的東西。如果有人藉著地位權勢，叫別人的東西變作他自己所有的，這是罪。

第四，欺壓鄰舍。人用任何的地位，用任何的勢力，欺壓別人，叫自己上算的，這都是罪。從神的眼光來看，神的兒女不可作這樣的事。

第五，在撿了遺失的物上，行了詭詐。基督徒拾到人的東西，要替人保存，還要設法把它送還給人。絕不可把你所拾的東西，算作你自己的東西。一切自己上算而叫別人吃虧的事，信徒總是不

應當作。

第六，說謊取誓。明明是知道的，卻說不知道；明明是看見的，卻說沒有看見；明明是有的，卻說沒有；凡是起假誓的，都是罪。

有一件基本的事，是神的兒女應當一直學習的，就是不要把別人的東西變作自己的東西。凡用不正當的方法得來的，必須好好的去對付。

(二)怎樣歸還：「他既犯了罪，有了過犯，就要歸還他所強奪的」(利六 4)。所有犯罪得來的都必須歸還。你光是在神面前藉著祭來「挽」，不夠；你必須要在人面前「還」纔夠。

應該怎樣歸還呢？「就要如數歸還，另外加上五分之一，在查出他有罪的日子，要交還本主」(利六 5)。在這裏，有四件事情要注意：

第一，如數歸還，不還不行，少還也不行。沒有一個人能夠以為向人認罪就行了，你非如數歸還不可。

第二，神不只要我們如數歸還，神要我們還的時候，還要加上五分之一。為甚麼要加上五分之一呢？原則是這樣：你總要還得充分。神不願意祂的兒女只作僅僅夠的事。沒有一個人在認罪的時候可以斤斤較量的。如果在那裏算我多少、你多少：「我本來不生氣，就是因為你那一句話，我生氣了。我承認我的錯，你也得承認你的錯。」這完全是算賬，這不是賠罪。你既人是賠罪，就得多賠一點。

第三，這一種的賠罪和歸還，應當越快作越好。這裏說：「在查出他有罪的日子，要交還本主。」神的兒女對於賠罪或賠償的事越拖，他那一個感覺就越不行。甚麼時候你得著光，甚麼時候你就得作。

第四，還得求神赦免：「也要照你所估定的價，把贖愆祭牲，就是羊群中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綿羊，牽到耶和華面前，給祭司為贖愆祭。祭司要在耶和華面前為他贖罪，他無論行了甚麼事，使他有了罪，都必蒙赦免。」(利六 6~7)。凡在物質上虧欠人的，都應該盡力量去歸還，然後靠著主的血，來到神面前求赦免。人還沒有跟人對付好之先，就不能到神面前求赦免。你向人賠罪或賠償以後，還得到神面前去求赦免。

**【馬太福音第五章的教訓】**「所以你在祭壇上獻禮物的時候，若想起弟兄向你懷怨，就把禮物留在壇前，先去同弟兄和好，然後來獻禮物」(太五 23~24)。主在這裏特別說到神的兒女彼此間的虧欠，但不完全是物質上的虧欠。你到祭壇上去獻禮物給神的時候，忽然想起弟兄向你懷怨，這一個「想起」就是神給你的引導。許多時候，聖靈會將合式的思想和記憶擺在你裏面。當你在那裏想起的時候，你不要把那一個思想擺在旁邊，以為這不過是思想而已，你應當一想起那一件事，就去對付清楚。

你如果想起弟兄向你懷怨，那必定是因你有了虧欠。也許是你得罪他，作了一件不義的事在他身上。你如果得罪了一個人，不去認錯，不去求赦免，那只要他在神面前題起你的名字，歎一口氣，你就了了。你所有獻上給神的，都不蒙悅納；你所有獻上的禱告，都不蒙垂聽。

你獻禮物給神，是該的，但是總應當先去同人和好。不能同人和好的，就不能到神面前來獻禮

物。甚麼叫作同弟兄和好？就是你要除去弟兄對你的怒氣。或者是賠償，或者是賠罪，你總得作到他滿意為止。

你得罪了人，而不去解決，不要說你不能求神聽你，就是你要獻給神也不行。雖然甚麼都擺在壇上，但是神甚麼都不喜歡。所以，你到神的壇前來的時候，你要先得著弟兄的滿意。無論他有甚麼要求，總要盡你力量所能作得到的去滿足他。

我們不要輕易得罪弟兄。你如果得罪弟兄，你就自然而然落在審判之下。「你同告你的對頭還在路上，就趕緊與他和息」(太五 25)。主在這裏用人的話對我們說，他好比是告你的對頭。今天大家還都在路上，他還沒有去世，你也沒有去世；你要趕緊與他和好。救恩的門，不是永久開的；弟兄彼此認罪的門，也不是永久開的。所以，你如果對人有虧欠，總得趁機會，趁大家都還活著的時候，就趕緊與他和好。

「恐怕他把你送給審判官，審判官交付衙役，你就下在監裏了。我實在告訴你，若有一文錢沒有還清，你斷不能從那裏出來」(太五 25~26)。主在這裏，不是教訓我們將來怎樣受審判，怎樣被關在監裏，怎樣纔能出來。主所注意的，乃是今天就得和好，今天就得把每一文錢都還清，不要等到將來纔去還。在路上的時候就得作，不要今天不作，盼望將來作。主就是要給我們看見，留到將來作是不上算的，是非常不上算的。

神的兒女要認真學習這一件事：物質的東西要賠償，得罪人的地方要賠罪。常常賠償，常常賠罪。我們不能總是認為別人錯，而自己是對的。你不管人在那裏怎麼懷怨，而你說你是對的，那總不行。

**【實行時應注意的幾點】**第一，得罪的範圍有多大，認罪的範圍也有多大。要照著神的話去作，不過度，也無不及，以免受撒但攻擊。如果得罪眾人，就要向眾人認罪；如果得罪個人，那就只須向個人認罪。得罪眾人而只向個人認罪，那是不及；得罪個人卻向眾人認罪，那是太過。

第二，認罪總要徹底，不能為了你自己的情面或利益而有所隱藏。有時，為了對方和別人的益處，應該好好的尋求，怎樣認罪纔是最好。

第三，關於賠償的事，有時候，也許你的力量不及；雖然沒有力量賠償，可是，願意賠償的表示總得有，請求對方寬延。

第四，按著舊約聖經的命令，如果應該接受你賠償的人已經去世了，如果他也沒有親屬可接受所賠償的，那就要把所賠償的歸與服事耶和華的祭司(民五 8)。今天照著這一個原則，如果本人不在，就還給他的親屬；如果一個親屬都沒有，可以交給教會。

第五，認罪的時候，要特別注意不要受良心的控告。很可能一個人為著賠罪的緣故，良心一直受控告。所以要一直看見主的血洗淨你的良心，主的死叫你在神面前有無虧的良心，叫你能親近神。

第六，「你們要彼此認罪，互相代求，使你們可以得醫治」(雅五 16)。許多時候，在神的兒女中間有事情攔阻的時候，自然而然會產生疾病。如果彼此認罪，病就除去。

盼望弟兄姊妹對於賠罪和賠償能徹底的作，一直保守自己的清潔。這樣，良心就能剛強起來。良心剛強了，纔能在屬靈的路上有進步。——《初信造就》

## 當事奉神(下)

牛踰谷

【事奉神的人須先破碎自己】服事主的人，要先受過主的服事，不然就不能降卑他的自己。如果你看你自己比別人強，比別人更屬靈，你有隱藏的驕傲在裏面，你就不能服事弟兄姊妹了。使徒保羅是一位被破碎、沒有自己的人，他在甚麼人中間，就作甚麼人，他能說：「有誰軟弱，我不軟弱呢」(林後十一 29)？可是今天有些人名義上稱為神的僕人，卻只會定罪別人，而誇耀自己。但神忠心的僕人，能體會主的心腸，憐恤被仇敵打傷的肢體們，用主的恩愛去服事他們，少用、不用批評責備的話。當多少墮落失敗跌倒的人，他們帶著捆綁來找你，仍帶著鎖鍊回去，他們並沒有受到你的服事；這也就是你的事奉沒有見識，不能按著別人的需要去供應。人渴了，你給他餅吃；人餓了，你給他水喝。有多少人像主那樣柔和謙卑的服事人呢？祂看見跟隨祂的人沒吃的，就拿起餅來向天祝福，這是祂為人向神求恩的好樣式。

【要有愛神並愛人的心】我們當事奉神，但是我們愛神、愛人的心如何？我們若真誠愛神、愛人，我們就會甘心樂意的服事，我們的事奉也就沒有難處了。神誠命的總綱，就是要盡心、盡性、盡意、盡力的愛神，其次就是要愛人如己。人若沒有一顆愛神又愛人的心，人是不能事奉神的。在約翰福音廿一章裏，主曾三次查問彼得對祂的愛心如何？彼得總是回答主說：「主阿，是的，你知道我愛你！」所以主纔把祂的小羊託他餵養。服事主的人要有豐滿的愛心！服事人就是服事主！主復活後已升到天上，坐在父神的右邊了，誰能爬到天上去服事主呢？但是感謝神！祂把屬祂的人留在地上給我們服事，就算是服事祂了。須先認識這點，纔能服事各種各樣的人。由於許多的原因，影響弟兄姊妹的生命增長，他們纔需要你服事。所以服事人的人，要有父母愛兒女的心，也要有醫生對病人的態度，這纔能做一個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來事奉神。

事奉神的人，不能厭棄別人，要記得主曾洗門徒的腳，憐恤各種病患的人；長大痲瘋的人到主跟前，主總醫治他們。長時間軟弱、不剛強的肢體，不是可憎嫌的對象，應存恆久忍耐的愛待他們。神是多麼希望得著更多像摩西和保羅那樣在神家中盡忠盡職地服事祂的人！當以色列人拜金牛犢之後，神在怒中要滅絕他們，摩西竟為悖逆神的百姓懇求神赦免他們，「倘或你肯赦免他們的罪...不然，求你從你所寫的冊上塗抹我的名」(出卅二 32)。保羅為他弟兄，為他骨肉之親，就是自己被咒詛、與基督分離，他也願意(參羅九 3)。神這兩位僕人，一在舊約，一在新約，他們都同樣有捨己救人的慈心，真是主基督的生命最佳顯彰。

舊約裏在聖所中供祭司職分的祭司，他的聖服中包括肩帶與胸牌；肩帶上有以色列十二支派的名字，掛在兩肩之上；胸牌上也有以色列十二支派的名字，擺在胸前。這是說明，事奉神的祭司不分任何支派，把神整個百姓的重擔，都擔在兩肩之上；將他們的難處，都放在自己的心上(參出廿八 4~12)。今天事奉神的人，應思念你是神的兒女，他也是！你是神所生，他也是！你是主寶血所

救贖的，他也是主重價所買的；將來你和他也要同在榮耀的永世裏永遠同在，故今天不可相咬相吞。

**【要進到教會裏面事奉】**舊約裏，事奉神的人是要到會幕裏、聖所裏、聖殿裏去供職；新約裏，主要我們進到葡萄園裏去工作。舊約的會幕、聖所、聖殿，新約的葡萄園，都是預表主的教會說的。我們的神清早(使徒時代)出去雇人進葡萄園裏作工，現在已是酉初的時候，快到晚上了，這個世代即將完結了(太廿 1~10)。請問，你是在葡萄園裏事奉神呢？或是在葡萄園外事奉呢？說直了，葡萄園外沒有事奉，算是閒站！你如有心事奉神，請你進到教會裏來工作；晚上主來給工價，凡進葡萄園裏作工的人，各人都有所得著。相反的，在葡萄園外閒站的人，雖問主說：「主啊！我們不是奉你的名傳道，奉你的名趕鬼，奉你的名行許多異能麼？」主必回答他們說：「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作惡的人，離開我去罷」(太七 22~23)。得這樣評語的人，將是何等悲慘！

**【要在基督身體的原則裏事奉】**教會裏面的事奉，也就是基督身體的事奉。我們無論到外地傳揚主的福音，或從事各項屬靈的事工，總得在基督的身體裏去作。前線有約書亞在爭戰，後方還得有摩西為之舉手；單槍匹馬，不能勝敵。今天有多少不在基督身體裏的工作者，他單個人要怎麼做，就怎麼做；要怎麼說，就怎麼說；他不受身體的約束，不服身體的支配。事奉主若不先站在身體的立場上，然後運用自己的那份恩賜，便是不照神所賜予的恩賜服事主。你若是腿，就負責跑路；你若是手，就作事；若是耳，管聽；若是眼，管看；若是嘴，就說。但一切總得在聖靈的引導下，讓聖靈顯在各人身上。教會是基督的身體，百節各按各職，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體(教會)漸漸增長。

主是葡萄樹，我們是枝子，是結果子的枝子。但枝子若要結果子，必得長在樹上。若是離開樹，就不能結果子了。每一位兄姊們，都從單獨裏出來，進入到基督的身體裏，就有事奉了。身子一動，全身各個肢體，就都行動了。手作甚麼事，必須眼跟著去看；腿、腳一動，全身各個肢體豈不都一齊動作嗎？一件事情做成了，不能說是某人的手做成的，也不能說是某人的眼做成的，只能說是某某人做成的。凡認識基督奧秘的身體(教會)的人，他就不肯停留在他的單獨裏面，他要進到教會裏，而與眾多弟兄姊妹共同事奉神，更不會在教會中鬧派別，搞紛爭結黨的事了。論到身體，是包括主裏眾多弟兄姊妹說的。說到肢體，是指單個的我們說的。肢體彼此的關係不可分開，不能脫離身體，不可分門別類，總要彼此相顧。當你運用你的恩賜服事主，不要看自己比別人強，不要輕看別人的恩賜，要尊重人！要多讓弟兄姊妹有機會上前。

**【事奉神須先學習在神前侍立】**事奉神，不是你天生就會的，恩賜雖是賜給你了，神還得要你經過一段長的時間學習。摩西在法老王宮裏學會了說話行事都有才能，還不行；神還要他再到米甸曠野去牧羊四十年，而後神纔呼召他；他一直看自己不能了，神纔能使用他。撒母耳也得先被帶到老先知以利面前學習事奉，而後纔能學會事奉神。

撒母耳在神面前的侍立，是學習事奉美好的榜樣；侍立，是僕人在主人面前，等候吩咐和差派。主人叫我做了一件甚麼事，完成了要向神謝恩！謝過恩還得再侍立。僕人的態度，永遠是侍立。在

神面前的侍立，是事奉神的自己；神打發你出去做甚麼，是神要你去服事人。你事奉神沒有事奉好，神不能使用你來服事人。今天神家中多少工作者，是事奉神而又是服事人的呢？主說：「人子來，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太廿 28）。我們的主到地上來，祂的服事是多謙卑、多虛己，祂替門徒洗腳的生命能活在我們的裏頭，顯在我們身上就好了。

事奉神的人，為主把事情做好了，不可自滿、自驕，貪享虛榮。路加十七章 7~10 節裏記載，主說：「你們誰有僕人耕地(傳福音)，或是牧羊(造就教會)，從田裏(世界)回來，就對他說，你快來坐下吃飯呢？豈不對他說，你給我預備晚飯，束上帶子伺候我，等我吃喝完了，你纔可以吃喝麼？僕人照所吩咐的去作，主人還謝謝他麼？這樣，你們作完了一切所吩咐的，只當說，我們是無用的僕人；所作的本是我們應分作的。」事奉神作主僕人的兄姊們，要記住我們的身份是僕人的身份，是被主所贖、所買的人，永無逃脫放下事奉職守的可能，但祂因著自己喜悅的緣故，稱我們為兒女，這是祂抬舉我們，我們低下頭來敬拜祂！我們永遠的態度，要尊祂為主，服在祂的權下，虔誠敬畏地事奉祂。

**【要學習主耶穌的榜樣】**神的僕人們，要想做一個合神心意的事奉者，必得被神造就到像祂的聖僕耶穌的模樣。祂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同在神家中事奉神的兄姊們，你像主的樣式嗎？你不強奪榮耀地位嗎？你肯虛己、看自己無有嗎？你肯降卑自己到奴僕的形像嗎？你能不高高在上，像一個平常的人嗎？你能一點不驕傲，柔和謙卑像主的樣式嗎？你能存心順服，凡事順服，一直到死嗎？你甘心接受極其慘痛難忍的十字架苦難嗎？親愛的兄姊們，神的聖僕我們的榜樣在前面！我們這些作僕人的，是否像主的樣子呢？聖經上說：「大衛在世的時候，按神的旨意服事了他那一世的人，就睡了」（徒十三 36 原文）。使徒保羅「服事主凡事謙卑，眼中流淚，又因猶太人的謀害，經歷試煉」（徒廿 19）；「凡與你們有益的，我沒有一樣避諱不說的；或在眾人面前，或在各人家裏，我都教導你們」（徒廿 20）；「我未曾貪圖一個人的金、銀、衣服。我這兩隻手，常供給我和同人的需用，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我凡事給你們作榜樣，叫你們知道，應當這樣勞苦，扶助軟弱的人，又當記念主耶穌的話，說，施比受更為有福」（徒廿 33~35）。保羅多受勞苦不算，還有為眾教會掛心的事，天天壓在他身上(參林後十一 28)。主的這位僕人，應是神家中、主教會裏所有事奉神的人最好的表率。

## 效法基督(三)

克路特 & 金碧士 合著

**【被人厭棄對我們有益】**有時遭受別人的厭棄，對我們反而有益，因為它常常會促使人反省自己，並且使人感覺到在上如有被逐的囚犯，不應該對世人寄以信賴之情。

有時我們自覺所作所為並無不對，卻受到別人的反對與毀謗，這種情形不但無害，反而有益。



受些委曲和侮辱，倒會幫助我們學習謙卑，不致被虛榮心所害；雖然外表上被人輕看，也損害了名譽，但卻叫我們更往裏面尋求神，完完全全地把自己交託給神，而不去尋求人的安慰。

**【遭受苦難會幫助我們親近神】**一個正直的人，仍難免會遇到試探與誘惑；當他內心為惡念所擾的時候，他就會更加瞭解他是何等迫切的需要神——若離了神，他就不能作甚麼(參約十五 5)。

所以苦難會促使我們憂傷、哀痛，因而向神發出禱告；苦難也會幫助我們不愛世界，看萬事如糞土，情願離世與基督同在(參腓三 9；一 23)；苦難更幫助我們能完全體會：這個世界並不能供給我們完全的平安與保護。

**【要做醒防備試探】**我們活在世上一天，就一天不能避免痛苦與試探。約伯曾說：「人生在世，就是一場爭戰」(伯七 1 原文)。因此我們務要做醒禱告，謹慎提防，免得被魔鬼乘隙誘惑，終被牠所吞吃(參彼前五 8)。世上從來沒有一個人是完全不受誘惑與試探的，也從未有一件神聖的工作或一處聖潔的地方，是不受試探所侵犯的，所以我們不能掉以輕心。

**【試探對人並非無益】**試探雖然是叫人感到煩擾與痛苦的，但往往能給人帶來好處：叫人得著管教，在聖潔上有分，謙卑自己，在心智上長進。所有在屬靈的事上有成就的人，都是因經歷了人間諸多的患難和試探，從其中得著了操練敬虔的益處。那些不能堅決抗拒試探的人，他們的結局乃是墮落而離開了神。

**【如何應付試探】**試探的根源乃在於我們的內心，因為我們都是在罪孽裏生的(參詩五十一 5)，所以我們的裏面有傾向惡的天性。往往一個試探方過，另一個試探接踵而來，叫我們一直受到試探的折磨，這是因為我們的內心並未完全以神為樂。難怪許多人只一心想逃避試探，結果卻深陷於試探中。所以逃避試探並非良策；必須本著謙卑、忍耐，面對試探，設法克敵制勝。

凡是只在外表上躲過試探，而不拔除試探的根源的，雖暫收一時之效，但試探很快的就要捲土重來，並且要顯得更加凶惡。

對付試探，必須仰賴神的幫助，忍耐著直到完全勝過它；切莫靠自己的力量，企圖一舉克服。

當你在試探中時，應當常常謙卑求教於人；對於正陷在試探中的人，不要嚴責他，倒要同情、安慰他；你願意人怎樣待你，你也要怎樣待人(參太七 12)。

**【試探能顯明人的光景】**一切的試探，都起因於我們缺乏信心和恆心。一艘無舵的船，必要隨波逐流；照樣，凡不以信心持定神，向著標竿竭力以赴的人，難免受到試探和誘惑的纏累。

火能煉金，試探能鍛鍊一個屬神的人。我們時常不清楚瞭解自己，但試探能顯明我們是一個怎樣的人。

**【對付試探不可因循拖延】**務要做醒。當試探初來臨時，若不起而抵擋它，使它止於心門之外，而

讓它跨進心門，那就難辦了。古人說的好：「一旦覺得有病，就要馬上延醫求治；若待病人膏肓，纔要去求醫診治，為時已晚矣！」當試探初發動時，僅止於一個邪念；若讓它停留於心思裏面，就會經由想像而產生樂趣，繼則因衝動而付諸實行了。

我們的仇敵絕不會停手的，所以若不在一開頭就加以抗拒，牠就得寸進尺，直到完全佔據我們的心。我們若拖延時間不去抵抗，就會愈過愈軟弱，敵勢也就愈過愈強勁了。

**【在試探中要謙卑伏在神的手下】**有的人一信主，就遭遇到試探；而有的人則到生命的終程，纔遇見試探。有的人一生之中，試探幾乎連綿不斷；而有的人一生所受的試探，簡直微不足道。這是因為神憑著祂的智慧與公義，衡量各人的需要，安排萬事萬物，使它們互相效力，叫我們得著益處(參羅八 28)。

因此，當我們為試探所困擾的時候，千萬不可灰心失志，反倒要更加熱切地禱告，求祂為我們開一條出路，叫我們能忍受得住(參林前十 13)；又求祂賞賜我們夠用的恩典和能力，使我們剛強勝過一切試探(參林後十二 8~9)。

總之，在一切試探和患難之中，讓我們謙卑地伏在神的手下，相信祂必要拯救我們脫離兇惡。

**【要在試探中學習長進】**試探和患難，是我們學習屬靈功課的最好機會；一個人的屬靈程度，乃是在試探和患難中顯明出來。在沒有絲毫痛苦的順境中，一個人能夠虔誠敬畏，並不是一件了不得的事；唯有在憂患痛苦之中，一個人若能耐心忍受，我們便可以斷定他必然在靈性上大有長進。

有些人在大試探中得蒙保守，卻在小試探中跌倒了；如同以色列人在耶利哥得勝，卻敗於艾城(參書六至七章)。這是警戒他們，不可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人既然會在小事上失敗，今後遇見大事，更當謙卑，不可倚靠自己。

**【為何不可論斷別人】**不要論斷別人的行為，倒要以為借鏡，反躬自問。論斷別人，不但於事無補，既易犯錯，且易犯罪；但自我省察，既於人無損，且於己有益。

我們常按自己主觀的看法來判斷事物；我們的愛惡常具偏見，因此無法據以施行正確的判斷。唯有單純以神的心意為心意，纔會不至於是是非非，搖擺不定。事實上，許多人常受潛伏於內心的自私意識所左右，以至存心偏頗。當事情合乎己意時，就覺得沒甚麼可挑剔；但當事情稍微不順己意時，便會被激動起來。

無論是朋友或鄉鄰，甚至是信徒之間，最容易引起爭端和衝突的，乃是彼此的意見不合。而人最不易破除的惡習，就是固執己見；幾乎沒有人肯甘心樂意地捐棄己見，而聽從別人的意見。

你若仗恃自己的聰明才智，而不順服主耶穌的帶領，必不能得著主的光照；唯有完全順服主，浸沉在祂的愛裏，纔能超越人性的狹窄，而捐棄己見。

**【凡事要因著愛的緣故而作】**無論是多麼細小的惡事，總不可因著任何人的情誼而去作。但為著幫助別人，而暫時停下手中的善工，或改作一件更善的工，這是應該的；因為如此行，不但不會叫那

善工受損，反而顯得更加美善。

一切行為若非出自愛心，毫無意義；但任何事若本於愛心，即使事情的本身微不足道，卻必收益良多。因為神對一件事情的評價，並非根據事情的大小，而是根據人在作它的時候，他的愛心有多少(參路七 47)。誰的愛心多，誰工作的價值就大。

**【小心自私的動機】**唯有真正看重別人的福祉，過於自己的利益的人，纔是真正忠心於工作的人；也唯有在小事上忠心的人，纔能作許多的事(參太廿五 21，23)。

然而，一樣工作，往往表面看似是出於愛心，但實際上卻是出於自私的動機——夾雜著自私的慾望、自我表顯、頗取人的好感、望得回報...等等自私自利的企圖。

**【出於真愛的必歸榮耀給神】**真正有愛心的人，作事不求自己的益處，只求在一切的事上，能讓神得著榮耀。他不嫉妒人，因為他不求一己的好處，也不貪圖自己的快樂，只盼望神的榮耀，能更多彰顯在他所作的一切事上。

他也不將工作的成果歸功於任何人，而完全歸之於神。因為他知道神是一切美善事物的源頭，如同水出於泉源。所有的信徒，最終都要安息在神裏面，並以祂為最高的享受。

一個人只要有一點點的真實愛心，他就必定能認識，世上一切事物都充滿了虛空(參傳一 14)，因此也就無所貪圖了！**【未完待續】**

## 話中之光

摩根

**【利七 13】**「要用有酵的餅。」

「酵」自身含有腐敗力，向來是「腐敗」的一個表號。為甚麼要在平安祭中加入麵酵呢？原來平安祭是預表與神和好根基上的交通，這個交通來往有兩方面：一面是出於神，另一面則出於人。在神那一面，只能獻上「無酵餅」(12 節)，因為神與一切罪惡無分；但在人這一面，則要用「有酵的餅」，因為在人身上尚存留許多殘缺不全的成分。故此，在我們的感謝和讚美裏，沒有絲毫可誇自己的餘地。

**【利八 36】**「於是亞倫和他兒子行了耶和華藉著摩西所吩咐的一切事。」

順服神的命令，是進入聖潔事奉的途徑。神的祭司必須照神的吩咐洗身、穿袍、受膏、吃喝、分別為聖，否則，他們就不能供祭司的職任。

獻「贖罪祭」，是為著罪的玷污；獻「燔祭」，是預表完全奉獻為神而活；右耳垂與右手大拇指、並右腳的大拇趾上抹血，表明罪得洗淨；緊接著獻「搖祭」，是表明祭司一切的權利與特權都已奉獻給神。

**【利九 23】**「摩西、亞倫進入會幕，又出來為百姓祝福。」

神的僕人，不論先知或祭司，都沒有權柄賜人祝福，除非他們從與神直接的交通中領受這一權柄。在我們能以出來祝福百姓之先，必須進入與神相會的所在。只有當我們在聖所裏，藉著敬拜、安靜，以及在神的悅納裏事奉，我們纔能在營裏，藉著工作、話語來供應人，來服事人。

然而，我們常會陷入一種危險中，就是容讓服事人的熱切，干擾我們與神之間的交通，終致遭遇不幸的失敗。

**【利十 1】**「凡火。」

代表我們獻上之事奉的火，乃是出於聖靈，就是聖潔的靈。我們為求工作有果效，以別的代替聖靈，不啻點燃凡火。肉體的能力，以及頭腦的聰明，未經聖靈的浸，乃是污穢的；在事奉神的事上，是毫無功效，也不能討神悅納的。獻上「凡火」——乃是一件死亡的事。我們很可能有一套真實的制度，作的也是神所指定的工作，但我們若試圖以別的能力，代替聖靈去從事這些事工，就有被神棄絕的危險。

**【利十一 47】**「要把潔淨的，和不潔淨的...都分別出來。」

神頒佈一些命令，說到甚麼是他們可吃的，甚麼是他們不可吃的。這些條例說出，神對於百姓生活中的每一細節，均表關懷。

今天我們雖不受這一個希伯來人的規條所支配，但有一個原則必須注意：「所以你們或吃或喝，無論作甚麼，都要為榮耀神而行」(林前十 31)。凡是在吃的事上傷害及身體——聖靈的居所的，就不能榮耀神。

**【利十二 8】**「祭司要為她贖罪，她就潔淨了。」

這一章是關乎婦人生子的條例，表明凡經婦人所生的族類，都是污穢的。大衛說：「我是在罪孽裏生的，在我母親懷胎的時候就有了罪」(詩五十一 5)。所以神規定婦人生子之後，必須藉著獻祭而成聖。對我們說來，生子的婦人已因那一個「女人的後裔」永遠成聖；藉著祂，婦人能以在生產的事上得救(參提前二 15)。

**【利十三 10】**「祭司要察看。」

大癩瘋是「罪」的記號。它乃是一種隱藏在血液裏的疾病，而人的生命就在血中。在對待大癩瘋的條例中，祭司所能作的事，就是檢驗在人身上的疾病，是否確是癩瘋。檢驗結果若斷定為大癩瘋，除了使患者完全與群眾隔離之外，再無其他措施可行。然而我們的主，祂不僅來察看，並且伸手摸那一個長大癩瘋的人——祂來對付了我們的罪。

**【利十四 45】**「他就要拆毀房子。」

房子若有傳染疾病的可疑，就要徹底潔淨，否則就得拆毀。在我們的生活中，已往不論為任何罪惡的大癡瘋所伴隨與污染，最好是毫無妥協或惋惜的予以拆毀。使徒猶大說：「連那被情慾沾染的衣服也當厭惡」(猶 23)。即使我們已蒙拯救，而最近又從新被傳染了，便須徹底的對付。否則，末後的景況比先前更不好了。

## 珍貴的片刻

邁爾

【徒八 26】「那路是曠野。」

曠野是無人居住之地，神奇妙的帶領，使腓利在那裏幫助那位有大權的太監接受主耶穌。在我們的人生中，也有許多的曠野，然而就在每一種孤寂的境遇中，我們若忍耐等候主，就必有事奉的機會，在意想不到的時候，常常有人需要我們的幫助。

多馬·金碧士說：「不在於事奉神有多少，而在於完全討神喜悅。」

【徒九 31】「各處的教會都得平安、被建立...人數就增多了。」

教會的增長，不只是算術相加，而應是幾何倍增。但教會的增長有其條件：(一)教會須有平安——在平安的連結中保持聖靈的合一；(二)教會要被建立——在主的恩典與知識上長進，被建立在至聖的真道上。

這樣的教會，必行事敬畏神，在日常平凡的生活中，存敬畏的心，不敢得罪被釘十字架、受死的主，傷祂的心，我們就要受聖靈的安慰。聖靈一施恩，就使教會得著迥然不同的果效。

【徒十 6】「他住在一個硝皮匠西門的家裏。」

彼得是當時教會中最主要的使徒，可能剛從一個重要的旅行回來，但他卻退居在硝皮匠的家裏。那裏有皮革的臭味，他住著必不會很舒服。彼得是在那裏禱告等候主的引領，結果展開了新的時代。

許多神的僕人喜歡作工，卻不願與主交往。哦，我們何等需要從人群中退避，從發達的事業中出來，藏在孤寂的環境中，仰望聖靈的引領。

【徒十一 24】「他原是個好人。」

這是聖靈論巴拿巴的品德與生命。他具有以下「好人」的特點：(一)他沒有種族的偏見與猜忌，看見神所賜的恩就歡喜，所以在外邦人中也是被看為好人；(二)他切望人們都能信主，加入教會，他不為自己求甚麼，只求作新郎的朋友；(三)他願意與別人分享收割之樂，故到大數去找著掃羅，兩人在教會中一同作工教導人。

**【徒十二 10】**「鐵門。」

在我們面前有鐵門。鐵門是指困難、環境的限制。當彼得在監牢裏，心中可能有甚多憂慮，因有鐵門擋住他的去路；但想不到它竟自己開了。我們許多的憂慮實在也是多餘的。

我們要緊的是多禱告，不住的禱告，隨時順從聖靈的呼喚與帶領，一直跟著往前走，屆時鐵門會自動開了，我們原來所驚怕的阻礙，完全消失了。

**【徒十三 2】**「要為我分派巴拿巴和掃羅，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

聖靈是升天之主的代表，在教會中有至上的權柄，呼召祂所特選的工人從事傳道的工作。真正的呼召常是出於聖靈。祂願意的，就呼召；祂所呼召的，就分別為聖，又賜予能力，並且差遣。

雖然選召的是聖靈，卻仍要教會的贊同。因此教會需要禁食禱告，纔能聽見神的聲音，而與聖靈一起合作。

**【徒十四 3】**「主藉著他們的手施行神蹟奇事。」

聖靈與祂所選召的人同作見證，而且同工合作；他們在外面工作，聖靈在裏面工作；他們撒種，聖靈就澆灌。

但我們必須十分謹慎，我們與聖靈合作，我們的手必須潔淨，如此，聖靈纔會藉著我們施行神蹟奇事。這樣的同工，結果必定超過我們的期望，有意外驚人的成效。

**【徒十五 4】**「他們就述說神同他們所行的一切事。」

聖靈與每個信實的僕人同工，工人既由聖靈所差遣，他們所講的，不僅使人們聽到，而且有主同時向人心說話。這是聖靈與我們同作見證，正如聖靈加入與新婦一同說：「來」（參啟廿二 17）。

行傳十五章十二節的說法稍有不同：「...述說神藉他們在外邦人所行的神蹟奇事。」在此工人是聖靈的導管、出口；他們是琴弦，由神的手來彈奏。第四節是祂與我們同作見證；第十二節是祂藉我們作出見證。這是多結果子的秘訣：只作順服的導管、潔淨的器皿。

—— 黃迦勒主編《基督徒文摘》